

创业板上市委 2021 年第 8 次审议会议 结果公告

创业板上市委员会 2021 年第 8 次审议会议于 2021 年 1 月 28 日召开，现将会议审议情况公告如下：

一、审议结果

（一）深圳市乾德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发）：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

（二）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

（三）安徽超越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发）：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

（四）森赫电梯股份有限公司（首发）：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

二、上市委会议提出问询的主要问题

（一）深圳市乾德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1. 发行人所处消费电子行业市场竞争较为激烈，技术迭代较快。发行人毛利增长的幅度持续远高于收入增长的幅度，且毛利率远高于可比公司水平。请发行人代表说明：（1）高毛利率的原因；（2）高毛利率的趋势是否具有可持续性，未来是否存在重大不利变化，相关风险提示是否充分。请保荐人代表发表明确意见。

2. 2018 年 8 月，启东市环境保护局因启东乾朔废气治理设施运行不正常，对启东乾朔处以 36 万元的罚款。请发行人代表说明上述处罚是否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并说明依据。请保荐人代表发表明确意见。

3. 报告期内，发行人电声产品收入于 2019 年出现大幅下滑。请发行人代表结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说明用于生产电声产品的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及减值风险。请保荐人代表发表明确意见。

（二）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无

（三）安徽超越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再自主从事危废运输业务，请发行人代表说明对业务完整性的影响。请保荐人代表发表明确意见。

2. 发行人本次拟募集资金 59,400 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 30,000 万元用于废酸综合利用项目。请发行人代表说明该募投项目是否符合发行人未来业务规划，该项目毛利率预测的依据。请保荐人代表发表明确意见。

3. 根据 2019 年 12 月设立的员工持股平台的合伙协议，存在激励对象在发行人上市前离职退出的条款，而发行人将相关股份支付费用全部一次性计入 2019 年当期损益。请发行人代表结合上述退出条款说明股份支付费用全部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请保荐人代表发表明确意见。

（四）森赫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1. 请发行人代表结合发行人在国内外电梯行业所处的地位以及产品定位，说明发行人的竞争优劣势，可持续经营能力是否存在风险及应对措施。请保荐人代表发表明确意见。

2. 请发行人代表说明报告期内安装业务毛利率为负的合理性。请保荐人代表发表明确意见。

三、需进一步落实事项

（一）深圳市乾德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请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结合主要产品所处产品周期的不同阶段，补充披露高毛利率的趋势是否具有可持续性，未来是否存在重大不利变化。请保荐人发表明确意见。

（二）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无

（三）安徽超越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请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补充披露废酸综合利用募投项目是否符合发行人未来业务规划，该项目毛利率预测的依据。请保荐人发表明确意见。

2. 请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补充披露，根据 2019 年 12 月设立的员工持股平台的合伙协议，存在激励对象在发行人上市前离职退出的条款，而发行人将相关股份支付费用全部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及相关依据。请保荐人、申报会计师发表明确意见。

（四）森赫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无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审核中心
2021 年 1 月 28 日